

活動主題：防治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——

子題「Eyoung 力無限，網路不設陷」

謹守 5 不

不違反意願

不聽從自拍

不倉促轉訊

不轉寄私照

不取笑被害

熟記 4 要

要告訴師長

要截圖存證

要記得報警

要檢舉對方

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有 10 種

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

(一)定義：係指「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，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，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他人，包括身體、心理或性之傷害、痛苦、施加威脅、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。」(參酌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19 號第 6 段意旨)。

(二) 類型及其內涵：

1.網路跟蹤：

(1)對於他人反覆實施跟蹤騷擾行為，致令他人感到不安或畏懼，如：傳送攻擊或恐嚇性電子郵件或訊息；對於他人網路留言，發表攻擊性言論等。

(2)跟蹤或監視他人活動，如：透過手機 GPS 定位或電腦網路使用紀錄等方法為之。

(3)監視或蒐集他人網路活動或資訊，進而違反他人意願與之接觸等。

2.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/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：

惡意或未經同意而而散布與性或性別有關之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個人私密資料。

3.網路性騷擾：

(1)未經同意逕將猥褻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影像等資料傳送他人，如：傳送具露骨性意味之電子郵件或簡訊；於社群網站或網路聊天室發表不適宜或具侵略性挑逗言論等等。

(2)對於他人實施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所定性騷擾行為。

4.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：

(1)對他人之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等，發表貶抑、侮辱、攻擊或威脅等仇恨言論。

(2)基於性別，對於他人之行為或遭遇，進行貶抑，如：穿著性感、婚前性行為或遭受性騷擾或訕笑等。

(3)鼓吹性別暴力。

5.性勒索：

以揭露他人性私密資料(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)為手段，勒索勒索、恐嚇或脅迫他人。

6.人肉搜索：

透過網路搜索取得與散布未經他人同意揭露之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私密資料。

7.基於性別偏見所為之強暴與死亡威脅：

基於性別偏見，以強制性交或加害生命之事恐嚇他人，使他人心生畏懼者。

8.招募引誘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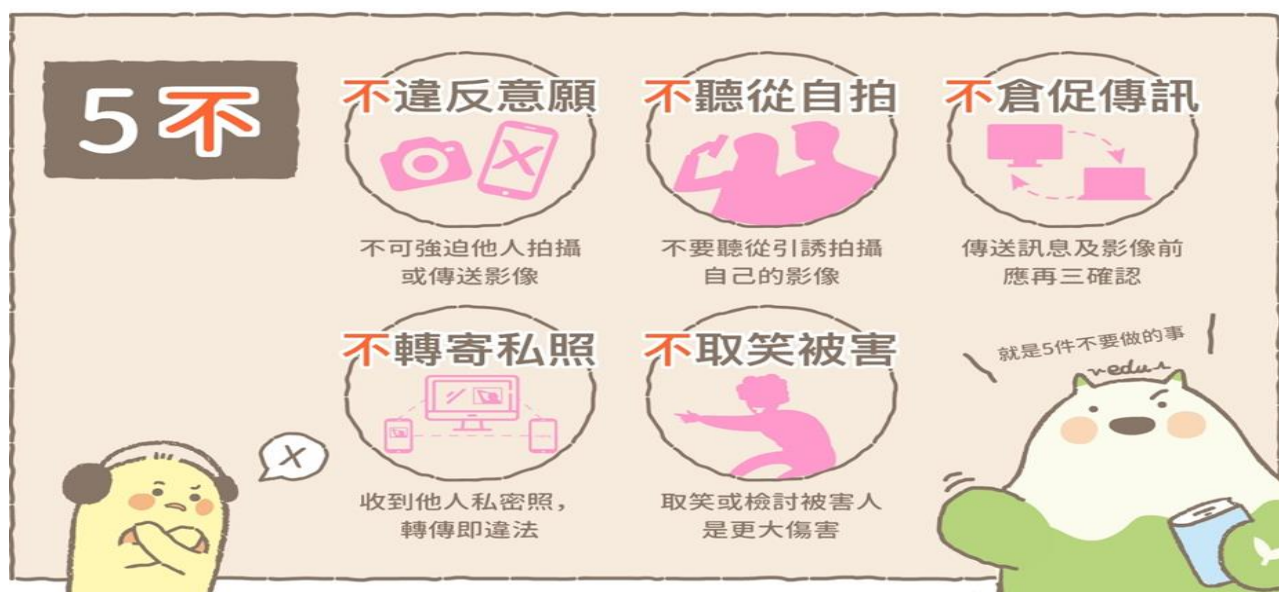
係指運用網路或數位方式遂行人口販運，如：佯稱提供工作機會，或使用盜用之圖片、內容製作虛假廣告，引誘他人賣淫；抑或從事人口販運者，利用網路聊天室等傳遞人口販運訊息或進行廣告等。

9.非法侵入或竊取他人資料：

非法侵入他人電腦或相關設備，以觀賞、取得、刪除或變更他人個人資料等，如：侵入網路攝影機取得他人影像資料等等。

10.偽造或冒用身分：

偽造或冒用身分，以取得他人個人資料、侮辱或接觸他人、損害他人名譽或信用、遂行恐嚇或威脅，或據以製作身分證件供詐欺之用等。



4要

要告訴師長



比起獨自面對
師長可提供更多協助

要截圖存證



有明確的證據
有效將歹徒繩之以法

要記得報警

110

不只為了自己
避免更多無辜者受害

要檢舉對方



就算是假帳號
讓管理者依規定處理

若真的不小心在網路上遇到騷擾或威脅，你可以透過「4要」來尋求協助



“

請記得，不管發生什麼事，勇敢把話說出來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，同時可以尋求多元的協助管道。

”

協助影像
下架

iWin網路內容
防護機構

提供陪伴
與輔導

婦女救援基金會

兒少陪伴
與輔導

台灣展翅協會

事件
諮詢

數位女力聯盟

校園相關
資源

教育部性平教育資訊網
校園輔導及通報機制

法律
扶助

法律扶助基金會

心理
諮商

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1925
張老師生命專線1980
生命線專線1995



守則3

身邊的他/她

受到數位性暴力怎麼辦？

傾聽



傾聽被害人的困擾
聽自己的情緒

停責



停止責難被害人

報警



擁抱被害人
報警處理



小提醒：陪伴者也要做好心理調適。